

证券代码：301399

证券简称：英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4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459号文《关于同意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3.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778.00万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995.3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782.63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5月18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5月18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3〕21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于2023年5月18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已注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湖州分行（本次注销）、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本次注销）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灵芝路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新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超募资金的存储，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于2024年1月9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在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递铺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于2024年4月15日与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递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绿色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年产1,000套蒸发式冷凝器成套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于2024年4月17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绿色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日，公司现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8110801012302701409	补充流动资金（含超募资金）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营业部	352010100180088888	年产17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小微综合支行	9105012200003879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绿色支行	352060100109989999	年产1,000套蒸发式冷凝器成套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正常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递铺支行	201000358902575	补充流动资金存放	正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33050164713700000822	超募资金存放	正常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年产17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年产17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达成预期目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774.65万元（含利息和理财收入以及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账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营业部	352010100180088888	年产17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小微综合支行	9105012200003879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前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和保荐代表人。前述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二、备查文件

（一）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材料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